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GREEN GLOBAL RESOURCES LIMITED

### 綠色環球資源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1)

### 建議股本重組 及 更改每手買賣單位

董事會公佈，本公司擬透過下列形式進行股本重組：

- (i) 將每十(10)股每股面值0.10港元之現有股份合併為一(1)股每股面值1.00港元之合併股份而進行股份合併；
- (ii) 透過按每股已發行合併股份0.99港元註銷本公司繳足股本，將每股已發行合併股份面值由1.00港元削減至0.01港元，從而削減本公司已發行股本；
- (iii) 將各每股面值1.00港元之法定但未發行合併股份(其包括因削減股本所產生之未發行股份)拆細為1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新股；緊隨拆細後，已發行新股之總數將為253,484,514.4股新股；
- (iv) 註銷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股份溢價賬貸方結餘約521,158,000港元(乃根據最近期發佈本公司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財務報表計算)；
- (v) 將削減股本及註銷股份溢價所產生之進賬轉撥至本公司之實繳盈餘賬目；及
- (vi) 動用本公司之實繳盈餘賬目抵銷累計虧損全部結餘。

\* 僅供識別

本公司將召開及舉行股東特別大會，以考慮及酌情批准有關股本重組之所需決議案。

一份載有(其中包括)股本重組資料連同股東特別大會通告之通函將盡快寄發予股東。

## 建議股本重組

董事會公佈，本公司擬透過下列形式進行股本重組：

- (i) 將每十(10)股每股面值0.10港元之現有股份合併為一(1)股每股面值1.00港元之合併股份而進行股份合併；
- (ii) 透過按每股已發行合併股份0.99港元註銷本公司繳足股本，將每股已發行合併股份面值由1.00港元削減至0.01港元，從而削減本公司已發行股本；
- (iii) 將各每股面值1.00港元之法定但未發行合併股份(其包括因削減股本所產生之未發行股份)拆細為1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新股；假設於股本重組生效前已發行股本並無變動，緊隨拆細後，已發行新股之總數將為253,484,514.4股新股；
- (iv) 註銷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股份溢價賬貸方結餘約521,158,000港元(乃根據最近期發佈本公司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財務報表計算)；
- (v) 將削減股本及註銷股份溢價所產生之進賬轉撥至本公司之實繳盈餘賬目；及
- (vi) 動用本公司之實繳盈餘賬目抵銷累計虧損全部結餘。

於本公佈日期，由本公司之法定股本為800,000,000港元，分為8,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10港元之現有股份，其中2,534,845,144股現有股份已配發、發行及繳足。本公司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中期報告顯示，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之股份溢價約為521,158,000港元。假設已發行股本於股本重組生效前並無變動，削減股本及註銷股份溢價將產生進賬，將轉撥至本公司之實繳盈餘賬目。於股本重組生效後，本公司之實繳盈餘賬目之部分進賬額將用作抵銷累計虧損之全部結餘，累計虧損結餘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為約403,271,000港元。

於股本重組生效後，在聯交所之每手買賣單位將由2,000股現有股份改為每手5,000股新股。

零碎合併股份將不會向個別股東配發，並將彙集出售，利益歸本公司所有。

為釋疑起見，本公司法定股本將於股本重組完成前及緊隨股本重組完成後維持於800,000,000港元。

待股本重組生效時，並將每股面值1.00港元之法定但未發行合併股份拆細為1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新股後，法定股本將為800,000,000港元，分為80,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新股，其中253,484,514.4股將為已發行新股。

根據股本重組，將就每十(10)股現有股份發行為一(1)股合併股份。

已發行新股在所有方面互相享有同地位，包括股息、投票及退還股本之權利。除就股本重組所產生之開支外，實施股本重組本身將不會改變本集團之相關資產、業務營運、管理或財務狀況，或股東在比例上之權益或權利，惟任何零碎新股將不會向個別股東配發，惟將彙集及出售，而倘扣除開支後可獲取溢利，該溢利將會歸本公司所有。股本重組本身將不會對本集團之財務狀況造成任何重大不利影響。

### **股本重組之條件**

股本重組須待下列條件達成後始能作實：

- (a) 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所需之普通及／或特別決議案，以批准涉及股份合併、削減股本及註銷股份溢價之股本重組；
- (b) 獲聯交所批准股本重組所產生之新股上市及買賣；及
- (c) 遵守百慕達法例以及上市規則有關程序及規定，以使股本重組生效。

本公司將向聯交所申請批准股本重組產生之新股上市及買賣。

## 購股權及可換股債券之調整

於本公佈日期，尚有根據本公司採納之購股權計劃授出之308,043,518份購股權並未行使，該等購股權賦予其持有人權利認購合共308,043,518股現有股份，而可換股債券則賦予其持有人權利兌換173,152,173股現有股份。除購股權及可換股債券外，本公司並無尚未行使之購股權、認股權證或其他證券可兌換為現有股份及／或合併股份及／或新股。

尚未兌換之已發行可換股債券之兌換價以及尚未行使購股權之行使價及數目將根據有關構成可換股債券以及本公司購股權計劃之文據之條款而作調整。

可換股債券之兌換價將由每股現有股份0.460港元調整至每股新股4.60港元，由股本重組生效當日生效。購股權之行使價以及涉及行使購股權之新股總數將作調整如下，並由股本重組生效當日起生效：

現有認購價 (每股現有股份)	涉及購股權之 現有股份數目	因股本 重組之經調整 行使價(每股新股)	因股本重組而 經調整之購股權 所涉及新股數目
2.498港元	1,338,084	24.98港元	133,808
0.651港元	75,871,390	6.51港元	7,587,138
0.375港元	8,186,494	3.75港元	818,649
0.355港元	608,220	3.55港元	60,822
0.240港元	103,143,975	2.40港元	10,314,396
0.108港元	94,176,805	1.08港元	9,417,678
0.100港元	24,718,550	1.00港元	2,471,855

創越融資有限公司已獲委任，核實上述對尚未兌換可換股債券之兌換價以及涉及行使購股權之行使價及新股數目作出之所需調整。

## 股本重組之理由

股本重組涉及股份合併、削減股本以及註銷股份溢價。

董事會相信股份合併將降低因買賣股份而產生之交易成本，包括參考所發行股票數目而收取之收費。

根據百慕達法例，公司不得以低於股份面值發行有關股份。因此，董事建議透過削減股份面值而進行削減股本，從而令日後發行新股份時在定價方面更為靈活。

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之累計虧損約為403,271,000港元。於股本重組生效後，累計虧損將撇銷，而本公司將可靈活地從本公司未來之盈利向股東宣派股息。因此，董事認為股本重組符合本公司及股東整體利益。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並未宣派任何未來之股息。縱使股本重組生效，亦不保證日後將宣派或派付股息。

### 買賣碎股安排

為方便買賣新股碎股(如有)，本公司將委聘一間證券公司盡力為有意購入新股碎股以湊整一手買賣單位或出售其所持有零碎新股之股東提供對盤服務。碎股對盤安排詳情，將載於向股東寄發有關股本重組之通函內。

### 換領股票

待股本重組生效後，股東可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九日或之後至二零零九年四月十六日(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止，向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過戶分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26樓)遞交現有股份股票，以換領新股股票，費用由本公司支付。預期新股股票將於向過戶分處遞交現有股票作換領後十個營業日內可供領取。

隨後，現有股份股票將繼續為合法擁有之有效權文件，惟股東須就將予發行或註銷之股票(以較高者為準)向過戶分處支付每張股票2.50港元(或聯交所不時指定之其他金額)之費用後，方可換領新股股票。

### 預期時間表

股本重組之指示性時間表如下：

寄發有關(其中包括)股本重組之通函 .....二零零九年二月十一日

刊發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二零零九年二月十一日

交回股東特別大會代表委任表格截止時間 .....	二零零九年三月四日 上午十時三十分
股東特別大會 .....	二零零九年三月六日 上午十時三十分
股本重組生效日期.....	二零零九年三月九日
暫時關閉買賣以每手2,000股股份為買賣單位 之股份(以綠色之現有股票形式)之原櫃台 .....	二零零九年三月九日 上午九時三十分
開設買賣以每手200股新股為買賣單位之新股 (以綠色之現有股票形式)之臨時櫃台 .....	二零零九年三月九日 上午九時三十分
現有綠色股票免費換領藍色新股票之首日 .....	二零零九年三月九日
買賣碎股配對服務開始之首日 .....	二零零九年三月九日
重開買賣以每手5,000股新股為買賣單位 之新股(以藍色新股票之形式)之原櫃台 .....	二零零九年三月二十三日 上午九時三十分
新股並行買賣開始.....	二零零九年三月二十三日 上午九時三十分
關閉買賣以每手200股新股為買賣單位 之合併股份(以綠色現有股票之 形式)之臨時櫃台 .....	二零零九年四月十四日 下午四時十分
並行買賣結束 .....	二零零九年四月十四日 下午四時十分
買賣碎股配對服務結束之日.....	二零零九年四月十四日
免費換領股票截止時間 .....	二零零九年四月十六日 下午四時

## 一般事項

本公司將召開及舉行股東特別大會，以考慮及酌情批准有關股本重組之所需決議案。

一份載有(其中包括)股本重組資料連同股東特別大會通告之通函將盡快寄發予股東。

## 釋義

於本公佈內，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否則下列詞彙具以下涵義：

「累計虧損」	指	本公司於股本重組生效日期之累計虧損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削減股本」	指	建議削減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以及建議拆細每股面值1.00港元之法定但未發行合併股份為1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新股，詳情載於本公佈「建議股本重組」一節
「股本重組」	指	股份合併、削減股本及註銷股份溢價
「本公司」	指	綠色環球資源有限公司，一間在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已發行股份在聯交所上市
「公司法」	指	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
「合併股份」	指	緊隨股份合併生效後本公司每股面值1.00港元之已發行及未發行股份
「可換股債券」	指	本公司發行二零一零年到期之可換股債券，該等債券賦予其持有人權利於發行日期至二零一零年十月一日期間內任何時間，按現行兌換價每股0.460港元(可予調整)將尚未償還本金額兌換為新現有股份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現有股份」	指	本公司每股面值0.10港元之已發行及未發行現有股份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香港」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新股」	指	緊隨股本重組生效後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1港元之股份
「購股權」	指	根據本公司採納之購股權計劃授出而於本公佈日期尚未行使之308,043,518份購股權
「股東特別大會」	指	本公司將予召開並舉行以考慮並酌情批准股本重組之股東特別大會
「股份」	指	現有股份、合併股份或新股(視乎情況而定)
「股份合併」	指	建議將十(10)股現有股份合併為一(1)股合併股份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註銷股份溢價」	指	註銷本公司股份溢價賬貸方結餘約521,158,000港元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承董事會命  
綠色環球資源有限公司  
主席  
謝南洋

香港，二零零九年一月二十一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謝南洋先生

Puongpun Sananikone 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Lim Yew Kong, John 先生

Albert Theodore Powers 先生

Pang Seng Tuong 先生